

關懷員

各機關內部關懷工作團隊
(以下簡稱內關團隊)

各機關人事主管及
EAP 承辦人員



進退場

原任關懷員者，依其意願續任或卸任。
 續任關懷員者，為內關團隊成員之一。
 依機關需求滾動調整成員名單，並由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，另推選至少 1 名成員擔任關懷員。
 為內關團隊當然成員，EAP 承辦人員適時更新 EAP 合作平台成員。

➤ 關懷員定位自 113 年起，轉型為本府傳遞 EAP 相關資源予各機關之橋樑。



培訓

加入 EAP 合作平台 EAP 系列課程
 EAP 系列課程
 EAP 承辦人加入 EAP 合作平台 EAP 系列課程
 EAP 合作平台提供線上諮詢功能，並定期提供 EAP 相關資源，以利關懷員於內關團隊宣導及運用。
 員工關懷網持續更新資源

➤ 針對關懷員、內關團隊成員提供之培力資源：基本關懷知能、EAP 相關資源。

➤ EAP 合作平台成員：各機關關懷員及 EAP 承辦人員。



運作

➤ 角色功能：擔任本府與各機關間傳遞 EAP 相關資源之橋樑。
 ➤ 心態建立：以人人皆為關懷員之網絡連結理念為基礎，盡可能傳遞關懷基本知能及 EAP 相關資源。
 ➤ 運作事項：將本府提供之關懷知能、技巧、EAP 相關資源於內關團隊宣導並運用。
 ➤ 角色功能：覺察機關及同仁需求、EAP 資源整合及轉介、EAP 措施規劃與推動。
 ➤ 心態建立：成員非專業助人者，僅做信任關係下的關懷與轉介。
 ➤ 運作事項：透過團隊落實議題發現、資源盤點、措施規劃、檢視調整等流程。
 ➤ 角色功能：EAP 政策推動及供需端橋樑，危機干預及關懷知能會隨職務調動於前後機關銜接與建立信任關係。
 ➤ 心態建立：以宏觀角度推動 EAP，並作為機關內資源供給、需求盤點之橋樑，不侷限在特定機關單一模式。
 ➤ 運作事項：宣導與傳遞 EAP 政策與資訊、掌握內部關懷工作團隊成員名單及推動培訓措施。



回饋獎勵

列入內關會議提案討論

1-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